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(問題編號：5216)

總目： (701)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：土地徵用

分目： (-) 沒有指定

綱領： (-) 沒有指定

管制人員： 地政總署署長 (陳松青)

局長： 發展局局長

問題：

過往5年(2013-14年、2014-15年、2015-16年、2016-17及2017-18年)，政府按年接獲多少宗「躉符」津貼申請？請按批出款項日期提供相關鄉村名稱、獲批津貼，及相關津貼的具體用途等批款詳情。

年度	接獲的申索宗數
2013-14	
2014-15	
2015-16	
2016-17	
2017-18	

年度	批出款額	涉及的鄉村	特定用途
2013-14			
2014-15			
2015-16			
2016-17			
2017-18			

提問人：譚文豪議員 (議員問題編號(立法會用)：610)

答覆：

過去5年，地政總署共接獲43宗「躉符」津貼申索。每年接獲的申索宗數表列如下：

年度	接獲的申索宗數
2013-14	17
2014-15	16
2015-16	3
2016-17	3
2017-18 (截至2018年2月底)	4

至於已批出的津貼款額、涉及的鄉村以及與津貼有關的特定用途，詳情如下：

年度	批出款額	涉及的鄉村	特定用途
2013-14	1,160,000元 (7宗申索)	離島區(18條鄉村) 屯門區(1條鄉村) 沙田區(3條鄉村)	「躉符」儀式的費用包括風水師費用、「躉符」師費用、購買儀式中使用的冥鏹、香燭及食物等。
2014-15	1,728,792元 (12宗申索)	離島區(3條鄉村) 北區(6條鄉村) 西貢區(1條鄉村) 沙田區(1條鄉村) 大埔區(3條鄉村)	
2015-16	379,400元 (17宗申索)	北區(5條鄉村) 大埔區(12條鄉村)	
2016-17	100,000元 (5宗申索)	屯門區(2條鄉村) 大埔區(3條鄉村)	
2017-18 (截至2018年2月底)	20,000元 (1宗申索)	大埔區(1條鄉村)	

註：一宗申索可涉及多於一條鄉村。由於處理申索需時，某一年批出的款額未必僅用於支付該年接獲的申索，而通常亦包括部分過往年度已接獲的申索。

- 完 -